



人权理事会  
第二十八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  
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阿尔及利亚(代表非洲国家集团)、德国、巴林\*(代表阿拉伯国家集团)、比利时\*、保加利亚\*、塞浦路斯\*、克罗地亚\*、西班牙\*、芬兰\*、法国、希腊\*、匈牙利\*、意大利\*、拉托维亚、卢森堡\*、摩纳哥\*、荷兰、罗马尼亚\*、大不列颠及北爱尔兰联合王国、斯洛伐克\*、斯洛文尼亚\*、泰国\*：决议草案

28/...

在马里的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

人权理事会，

遵循《联合国宪章》的宗旨与原则，

重申《世界人权宣言》和其他有关国际人权文书，

回顾联合国大会 2006 年 3 月 15 日第 60/251 号决议

又回顾理事会 2007 年 6 月 18 日关于理事会体制建设的第 5/1 号决议和关于理事会特别程序任务负责人的行为守则的第 5/2 号决议，

还回顾理事会 2012 年 7 月 6 日关于马里人权状况的第 20/17 号决议、2013 年 3 月 21 日关于设立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任务的第 22/18 号决议和 2014 年 3 月 28 日关于延长独立专家任期的第 25/36 号决议，

\* 非人权理事会成员国。



重申所有国家均有义务增进和保护《联合国宪章》、《世界人权宣言》、国际人权两公约及其加入为缔约国的其他有关人权文书所规定的各项人权和基本自由，

重申致力于维护马里的主权、独立、统一和领土完整，

严重关切恐怖团体进入萨赫勒区域、武装袭击续有发生、马里境内的侵犯和违反人权事件及安全局势，这些妨碍了该国北部的人道主义出入，

欢迎签署了 2014 年 5 月 23 日停火协议和 2015 年 2 月 19 日停止敌对行动宣言，

欢迎在阿尔及利亚在马里各方之间进行的调解之下，经过包容各方的程序，2015 年 3 月 1 日在阿尔及尔草签了和平与全国和解协议，

表示注意到马里政府在理事会各次会议上，承诺优先通过对话与全国和解来解决危机，

又表示注意到马里政府承诺恢复法治和有效打击有罪不罚现象，

注意到国际刑事法院检察官于 2013 年 1 月启动了对 2012 年 1 月以来在马里境内所犯罪行的调查，并回顾马里有关各方必须对法院提供协助与合作，

赞赏地注意到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报告，<sup>1</sup>

1. 坚决谴责在马里境内、特别是该国北部的武装袭击和一切暴力行为，对平民、尤其是妇女儿童实施的侵犯和违反人权及国际人道主义法的行为，以及招募儿童的行为；

2. 再次呼吁立即停止一切侵犯和违反人权行为及暴力行为，并严格尊重所有人权和基本自由；

3. 呼吁马里政府继续努力保护人权和促进全国和解，尤其是通过加强司法机构、制定过渡时期司法机制和在全国各地重新部署有效的国家服务这样做；

4. 表示注意到马里政府作出努力，以将侵犯人权行为的所有肇事者交付公正的独立法庭审判，并继续与国际刑事法院合作；

5. 欢迎马里政府设立负责全国和解的部委，马里政府还作出努力，优先通过和平途径为危机找到持久解决办法；

6. 再次呼吁按照安全理事会相关决议，让妇女加强参与全国和解进程；

7. 鼓励马里政府加快切实设立对话、真相、正义与和解委员会，并让委员会尽快展开工作，使受害者伸张正义、获得赔偿和保障不再发生侵犯人权行为的权利得到充分承认；

---

<sup>1</sup> A/HRC/28/83 和 Corr.1。

8. 欢迎草签了 2015 年 3 月 1 日和平与全国和解协议，并呼吁所有马里各方签署该协议；

9. 鼓励马里当局和所有区域及国际行为体为解决马里危机继续协调努力，并敦促所有这些行为体为继续努力，以巩固马里在安全方面取得的进展；

10. 在这方面，赞扬联合国马里多层面综合稳定团的行动；

11. 要求所有各方注意严格遵守国际人权法和国际人道主义法；

12. 欢迎在马里举行了自由民主的总统和立法选举，国家充分恢复了正常宪政秩序；

13. 重申赞赏向受危机影响的人口已经提供的人道主义援助；促请国际社会与马里政府和相关邻国协商，继续向难民和流离失所者提供适足和安全的人道主义援助，尤其是在马里北部，以便利人民获得基本社会服务，并为国家逐步复苏建立条件；

14. 满意地注意到马里政府良好地配合独立专家履行交给他的任务；

15. 欢迎马里政府承诺支持独立专家经多次实地考察提出的建议；

16. 决定将马里人权状况独立专家的任期延长一年，以便评估马里人权状况，协助马里政府采取行动增进和保护人权并加强法制；

17. 呼吁马里所有各方与独立专家充分合作，并协助其履行任务；

18. 请独立专家在其任务范围内与联合国所有实体、非洲联盟、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各邻国、其他所有相关的国际组织及马里民间社会密切合作，并向人权理事会第三十一届会议提交报告；

19. 请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向独立专家提供所需的一切协助，以便独立专家充分履行任务；

20. 请高级专员向马里政府、特别是对话、真相、正义与和解委员会提供技术援助，与其合作确定其他援助领域，以便支持马里努力促进和保护人权，并进行体制能力建设；

21. 促请国际社会继续援助马里，确保其稳定，以促进遵守所有人权，坚决打击有罪不罚现象，这有助于全国和解、和平与社会融合；

22. 决定继续处理此事。